

关于加强人才工作的若干意见

(2010年7月19日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发布 科协发调字[2010]17号)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简称《人才规划纲要》)和《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简称《教育规划纲要》),推动科协人才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特提出如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贯彻落实好《人才规划纲要》和《教育规划纲要》的重要意义

1. 深刻理解、准确把握中央对科协人才工作的殷切期待。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人才工作在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各级科协及所属团体要自觉把学习贯彻全国人才和教育工作会议精神与贯彻落实胡锦涛总书记在纪念中国科协成立5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深刻理解、准确把握党和人民对科协组织在发现培养举荐人才、推动用好用活人才方面发挥独特作用的新期待,牢固树立正确人才观,按照“服务发展、人才优先、以用为本、创新机制、高端引领、整体开发”的人才工作指导方针,更加自觉地把科协人才工作融入党和国家人才工作全局之中,把加强党和政府同科技工作者的联系作为基本职责,把竭诚为科技工作者服务作为根本任务,把科技工作者是否满意作为衡量科协工作的主要标准,不断增强贯彻落实《人才规划纲要》和《教育规划纲要》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开创科协工作新局面。

2. 切实把科协组织建设成为育才引才荐才用才的重要通道。科协是科技工作者的群众组织,促进科技人才的成长和提高是科协组织的重要职责。各级科协及所属团体要把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科技规划纲要、人才规划纲要和教育规划纲要有机结合起来,努力把发现、培养、凝聚、举荐、用好人才贯穿在学术交流、科学普及、决策咨询和组织建设等各个方面。要进一步加大科协人

才工作力度,明确《人才规划纲要》和《教育规划纲要》赋予科协的各项工作任务,既要搭建国内外学术交流平台发现人才,打造科协系统优秀奖励品牌举荐人才,拓展海外高层次人才联系渠道吸引人才,建设国家级科技思想库用活人才,举办宣传表彰活动激励人才,当好“科技工作者之家”凝聚人才,也要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培育人才,组织继续教育和专门培训造就人才,通过开展科普活动提升人力资源素质,努力构建具有科协特色的科技人才成长服务体系,团结带领广大科技工作者更好地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为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切实把科协建设成为党和政府认可、社会公众支持、科技工作者满意的重要人才工作通道。

二、突出重点,扎实完成中央赋予科协组织的人才工作任务

3. 促进产学研用相结合,引导科技人才向企业聚集。创新高校与科研院所、行业企业联合培养人才的有效方式,探索建立高校和院所科技工作者深入企业开展科技服务、进行交流协作、联合培养人才的长效机制,促进科技教育资源共享。大力发展各种形式的院士专家工作站,组织院士专家深入企业参与技术攻关,开展技术咨询、技术诊断和项目合作,加快先进适用技术、成果在企业的推广应用和产业化步伐,吸引更多科技人才为企业发展服务。帮助企业科技工作者加入相关科技团体,加强与各级科协及学会的联系,加强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建设,构建学术技术服务平台,支持优秀科技人才到企业工作。充分发挥科技社团在高技能人才培养中的重要作用,积极参与国家技能人才培养培训工程,推动建立现代企业职工培训制度和高技能人才校企合作培养制度,加快高技能人才培养步伐。

4. 健全科技人才评价激励机制,推动完善科技管理制度。把进行科技评价、举荐创新人才作为科协所属学会的重要职能,推动建立以创新和质量为导向的科研评价机制,完善以品德、能力和业绩为核心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帮助中青年优秀科技人才脱颖而出。充分发挥科协所属学会在科技人才评价中的基础地位,做好两院院士初遴选工作,努力在更大范围和更高程度上对科学家的学术贡献作出承认和肯定。把发现、凝聚和举荐科技人才特别是尖子人才作为科技奖励的重要内容,继续办好中国青年科技奖、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求是杰出青年奖等重要奖项,重点把“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奖培育成为面向全体科技工作者、具有广泛代表性和权威性的品牌奖项。通过评选优秀论文、科技成果、科技工作者等,支持引导全国学会和地方科协办好各种科技奖项,逐步建立面向不同专业、不同领域、不同年龄、不同主体的优秀科技人才表彰奖励体系,举荐优秀科技人才。引导和鼓励用人单位完善培训、考核、使用与待遇相结合的激励机制,完善对高技能人才的激励办法,对做出突出贡献的高技能人才进行表彰和奖励。

5. 建立健全工程师资格认证制度,推动国际互认。积极推进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制度,支持学会开展专业技术培训和工程师资格认证工作,努力解决制约人才合理流动的体制性障碍。积极探索高技能人才多元评价机制,改革和完善职称评审制度,推动完善社会化职业技能鉴定、企业技能人才评价、院校职业资格认证和专项职业能力考核的实施办法,建立以职业能力为导向、以工作业绩为重点,注重职业道德和职业知识水平的高技能人才评价体系。配合国家工程师制度改革,推动我国工程教育和专业技术人才职业资格国际互认工作,建立完善与国际接轨的工程师资格认证认可制度,提升我国工程技术人才的国际地位。

6. 支持科学家参加国际科学计划和学术交流,扩大我国科技人才的国际影响。支持全国学会参加国际学术合作组织,积极参与国际科技组织事务,参与国际科学计划、国际学术会议及考察培训活动,承办高端会议,努力为科技工作者开展

国际科技合作搭建平台、创造条件。加强国际组织后备人才队伍建设,提高我国科学家参与国际民间科技组织活动和开展国际学术交流的能力,支持和帮助我国科学家进入国际科技组织担任领导职务,提升在国际科技界的专业地位和学术影响。发挥好联合国经社理事会咨商组织地位的作用,围绕全球气候变化等重大问题积极开展民间科技外交,支持我国科学家代表中国在国际上发表意见和建议。

7. 建立海外高层次人才信息库和人才需求信息发布平台,畅通海外科技人才为国服务渠道。建立符合留学人员特点的引才荐才机制,制定实施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和创新团队为国服务规划,探索引进国内紧缺、企业急需的海外高技能人才。配合实施“千人计划”,把“海外智力为国服务计划”的工作重点转移到荐才、引才、用才上来,发挥海外高层次人才联系窗口作用,办好中国科协海智工作基地,为海外人才回国就业创业、学术交流、项目开发与对接提供服务。加强与海外华人科技社团的联系,深入了解海外华人科技人员工作生活状况和为国服务需求,建立海外高层次人才专家库,实现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县的人才需求信息共享互联,为海外高层次人才来华工作牵线搭桥。

8. 积极参与创新人才推进计划,支持和帮助更多青年科技工作者成长成才。鼓励支持各级科协及所属学会搭建博士生学术年会、青年科学家论坛和新观点新学说沙龙等不同形式不同层次的学术交流平台,打造学术精品,启迪创新思维。广泛开展青年科技创新活动,建好中国科协青年科学家活动基地,培养、发现、举荐具有发展潜力的中青年科技创新创业领军人才,着力提高青年科技工作者的创新创业能力。积极创建青少年科技教育精品活动,认真举办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中国青少年机器人竞赛、“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大手拉小手”等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丰富学生课外及校外活动,指导青少年开展探究式学习,建立青少年科技后备人才跟踪培养机制,选拔培养好青少年科技后备人才。

三、坚持以用为本,切实把科协人才工作融入党和国家人才工作大局之中

9. 动员和组织企业科技工作者立足本职岗位做贡献。广泛开展以技术创新为主要内容的“讲理想、比贡献”活动,深入开展小革新、小发明、小创造等群众性技术创新活动,开展技术创新方法培训,引导企业科技工作者积极参与科技攻关、科技立项,促进科技人才成长。组织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科技工作者深入企业开展技术咨询、技术诊断、科技培训等科技服务活动,支持企业科技工作者参加跨部门、跨行业、跨学科、跨领域的学术研讨活动,努力形成以学会、专家和企业科协为依托的科技咨询体系,把学术资源引入企业。举办知识产权巡讲活动,推动企业、科研单位、高校重视和加强知识产权管理,保护好、应用好自己的知识产权,尊重他人的知识产权。推动企业依法建立和完善职工培训制度,积极开展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等相关知识和技能培训,组织职业技能竞赛活动,举办高技能人才主题活动,为高技能人才参与高新技术开发、同业技术交流、技能成果展示等创造条件。

10. 依托“科普惠农兴村计划”,引导农村实用人才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服务。引导和支持基层科技工作者通过各种渠道提供科技咨询、科技培训、典型示范和信息服务,不断壮大农村实用技术人才队伍。健全完善以奖代补、奖补结合的科普惠农兴村工作机制,大力表彰奖励在农村科普中做出突出贡献、示范带动作用明显的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农村科普示范基地、少数民族科普工作队和农村科普带头人,激发农民依靠科技脱贫致富的积极性主动性。支持农村实用技术人才发挥好带头示范作用,牵头建立各类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培养造就一大批扎根基层、素质优良的农技协带头人,引领农民参与市场竞争、应对市场风险。鼓励支持农村科普示范基地、农村科普带头人和少数民族科普工作队广泛开展科普讲座、技术咨询等各类科普服务活动,提高农民科学文化素质。

11. 积极开展决策咨询和建言献策活动,努力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中用好用活人才。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以及科技发展和应用中

出现的苗头性和倾向性问题,开展决策咨询,积极建言献策,打造培育一批有份量有影响的决策咨询品牌,切实发挥好国家级科技思想库的作用。围绕区域发展、行业科技进步以及与科技发展相关的重大项目和关键问题,积极主动参与国家、地方和行业科技发展规划的研究制定工作,参与重大工程项目、行业技术标准的咨询研究和论证工作,深入开展跨行业、高层次的调查研究活动,举办专家论坛,不断提高建言献策质量和水平。把学术交流与建言献策结合起来,积极探索搭建不同层次、不同形式的决策咨询平台,发挥好专家献策团、决策咨询委员会的重要作用,完善专家月谈会、季谈会机制,建立健全科技工作者建议征集制度和优秀决策咨询专家奖励制度,激励帮助科技工作者通过决策咨询活动展示才华、实现价值。

12. 加大科普人才队伍建设力度,全面推进公民科学素质建设。制定发布《中国科协科普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实施科普人才建设工程,按照“面向基层,专兼并重,提升能力,服务全民”的原则,重点培育一批高水平的科普创作与设计、科普研究与开发、科普传媒、科普产业经营、科普活动策划与组织等方面的人才,大力培养面向农村、城镇社区、企业和青少年的基层一线科普人才,大力发展以老科技工作者、在校大学生为骨干,以学会会员为基础的科普志愿者,努力造就一支规模适度、结构优化、素质优良的科普人才队伍。围绕“节约能源资源、保护生态环境、保障安全健康”主题,广泛开展群众性科普活动,鼓励和引导学会会员、特别是获得各种科技奖励的科学家,每年至少要参加一次科普活动,开展科普创作。创新科普人才共建共享、统筹协调、激励保障机制,开展多种形式的培训和进修活动,培养专业化人才,建立志愿者队伍,充分调动在职科技工作者、高校学生以及离退休科技和教育工作者的积极性,对在公民科学素质建设中做出突出贡献的科技工作者给予表彰和奖励。

13. 推动形成统分结合、上下联动、协调高效、整体推进的人才工作运行机制。坚持党管人才原则,把联系科技工作者、培育杰出科学家和科技工作团队作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重要内容,把促进造就数以亿计的高素质劳动者、数以千

万计的专门人才和一大批拔尖创新人才作为科协工作的重要方面,推动制定有利于科技人才脱颖而出的政策措施。把维护科技工作者合法权益作为科协工作的重要内容,完善科技工作者利益表达机制,尊重科技工作者的个性特点和思维方式,加强对科技工作者的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关心一线科技工作者和离退休科技工作者,推动解决他们在工作生活中遇到的实际困难,保证科技人才能够心无旁骛地从事科技创新活动。

四、当好科技工作者之家,千方百计为科技人才提供优质高效服务

14. 搭建不同形式不同层次的科技活动平台,为科技工作者成长成才创造条件。积极搭建不同形式不同层次的学术交流平台,每个学会每年下力气办好1~2个高水平学术会议,联合其他学会共同举办跨学科、交叉性学术活动,推进学科交叉融合与相互渗透,促进学科群建设,培育创新人才。把开展学术交流、发挥学术交流对自主创新的重要作用作为学会的基本职责,办好中国科协年会等高端前沿综合学术论坛,积极举办青年学术会议、工程师论坛、产业发展论坛等专题学术论坛,吸引不同年龄、不同部门、不同领域的科技工作者广泛参与,鼓励和支持更多的优秀科技工作者成长成才。举办女科学家高层论坛,支持女科技工作者协会开展工作,推动女性科技人才成长。

15. 深入推进继续教育和专门培训工作,帮助科技工作者提高能力水平。把学术交流活动作为科协开展继续教育的重要平台,重点开展小型、前沿、高端、交叉的学术、教育和培训活动,培养高层次高技能创新人才。积极参与实施全国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研究制定中国科协继续教育发展规划和组织实施办法,依托科协系统继续教育机构和学会力量广泛开展培训,推动继续教育与工作考核、岗位聘任(聘用)、职务(职称)评聘、职业注册等人事管理制度相衔接,加强对会员专业发展的指导,促进学会会员的学术成长和职业生涯发展。采取大联合、大协作方式,充分利用现有各类社会教育培训资源,努力构建分层分类的科技人才继续教育体系,大力培养一线急需紧缺实用人才和各类专业技术人才。利用科协系统

现有教育设施,广泛开展城乡社区教育,加快各类学习型组织建设,开展劳动技能培训,培养基层实用技术人才,推动构建灵活开放的终身教育体系。实施继续教育引导工程,建立面向全国的继续教育远程工作平台,开展多种形式的网络教育活动,不断满足科技工作者知识和技能更新提高的要求。

16. 广泛宣传优秀科技人才,努力营造有利于人才成长的良好社会氛围。大力宣传在创新科学技术和普及科学技术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优秀科技工作者,特别是在企业技术进步、农业科技推广和科普工作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基层一线科技工作者,激发科技人才的创新热情和创造活力。实施老科学家学术成长资料采集工程,系统采集、整理老科学家学术成长历史的重要资料,大力宣传老一辈科学家坚持真理、诚实劳动、亲贤爱才、密切合作的职业道德,努力让科学家受到全社会尊重,让科学家的工作受到全社会支持。把宣传青年科技工作者和科技创新团队放在突出位置,大力弘扬创新团队求真务实、勇于创新的科学精神,团结协作、淡泊名利的团队精神,培育中国特色创新文化。加大科协系统宣传资源整合力度,培育打造一批科技工作者认可、社会广泛关注的重点宣传品牌,塑造良好鲜明的科协社会形象。

17. 加强科技工作者状况调查,增强服务能力和水平。加强科技工作者状况调查站点建设,定期进行调整和更新。建立制度化、规范化的科技工作者状况调查制度,准确把握新形势下科技工作者的思想动态、分布状况、流动趋势、价值取向、权益保障等情况,及时反映科技工作者的意见和建议。定期发布《中国科技人力资源发展研究报告》,准确把握新形势下科技人才成长的特点和规律,积极为不同年龄、不同学科、不同行业、不同地区、不同所有制的科技工作者提供科学研究、学术交流、成果转化、信息咨询、专题调查和继续教育等方面的服务。做好为科学家服务的经常性工作,办好中国科协会员日活动,鼓励和支持全国学会、地方科协和科协基层组织集中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会员日活动,支持帮助科技工作者加强体育锻炼,增进科协组织与会员的联系,提高为科技工作者服务的质量和水平。

18. 进一步加强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引导科技工作者成长成才。认真贯彻《关于加强我国科研诚信建设的意见》,引导科技工作者自觉遵守《科技工作者科学道德规范(试行)》、《学会科学道德规范(试行)》、《科技期刊出版工作道德规范(试行)》,推动全国学会制定本学科、本领域的科学道德规范实施细则。逐步建立完善学会会员诚信档案,对学会和会员的学术不端行为予以记载、跟踪、披露、谴责和惩戒。推动学会建立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积极受理对会员学术不端行为的投诉,认真组织调查,对投诉事实成立的予以处理或公布,对事实不成立的予以澄清或公告。进一步加强学术道德委员会建设,编写科学道德教育读本,开展科学道德宣讲活动,举办科学道德建设论坛,推动形成自由平等、求真务实的学术氛围,为科技工作者成长成才营造宽松和谐的环境。

五、加强组织领导,努力为做好科协人才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19. 完善人才工作领导体制机制。认真履行中国科协作为“中央人才工作协调小组”、“国家教育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和“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小组”成员单位的重要职责。切实把科协

人才工作纳入议事日程,明确责任部门,建立目标责任制,制定人才培养和使用计划。制定发布年度人才工作要点,做好任务分解工作,明确责任和具体措施,形成完善的监测、评估和考核机制,促进人才工作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定期召开人才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单位会议,加强对重大活动和重点工作的研究和指导。全国学会要加强与挂靠单位的沟通联系,争取支持;地方科协要及时研究人才工作安排,加强与地方党委政府人才主管部门的沟通联系,积极承担相关工作任务。

20. 加强人才工作条件保障。加强人才工作资源集成,积极搭建有利于发现人才、培养人才和使用人才的共建共享工作平台。加大国内高层次科技人才库建设力度,争取到 2015 年入库专家 1 万名左右,探索形成高层次人才资源信息共享机制。加强科协人才工作理论研究和干部队伍建设,开展学会工作专职干部情况调研等,加强对学会秘书长和专职工作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重点培训县级科协和科协基层组织工作人员,提高广大专兼职干部的能力。结合年度人才工作任务,加大经费投入力度,为做好人才工作提供良好的物质保障。